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江苏省委员会文件

苏革办发〔2019〕11号

关于召开民革江苏省十一届十一次主委会议、十一届八次常委（扩大）会议、中心组学习会议及专职副主委例会的通知

民革省委常委，民革各设区市委、省委机关各处室，民革江苏省企业家联谊会、中山书画院：

民革省委定于3月20日至22日在南京饭店召开民革江苏省十一届十一次主委会议、十一届八次常委（扩大）会议、中心组学习会议及专职副主委例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日程

3月20日

晚餐前 主委会议参会人员报到

3月21日

上午9：00 十一届十一次主委会议

午餐前 常委会议、专职副主委例会参会人员报到（在宁人员可下午直接参会）

下午 2: 00 十一届八次常委（扩大）会议

下午 4: 00 中心组学习会议

3 月 22 日

早餐后 常委会议参会人员离会

上午 9: 00 专职副主委例会

午餐后 专职副主委例会参会人员离会

二、主委会议、常委会议主要议程

1. 传达学习民革十三届六次中常会精神；
2. 研究民革省委参政议政相关文件、《民革江苏省委专委会工作通则》和《民革江苏省企业家联谊会章程》的修订；
3. 研究《民革江苏省委开展思想政治建设年活动实施方案》；
4. 研究《江苏民革党史资料征集方案》；
5. 研究新党员发展和报备事项（主委会议）；
6. 听取民革省委 2018 年部门决算、2019 年部门预算报告（主委会议）；
7. 研究确定 2019 年参政议政重点调研课题（主委会议）；
8. 研究相关人事事项（主委会议）；
9. 其他事项。

三、中心组学习会议主要议程

1. 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的政治建设的意见》；
2. 全国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传达全国“两会”精神，介绍履职情况。

四、专职副主委例会主要议程

1. 讨论《民革江苏省委各项工作年度先进评比办法》;
2. 其他事项。

五、相关事项

1. 请民革江苏省企业家联谊会会长、中山书画院院长，民革各设区市委专职副主委、秘书长列席常委（扩大）会议和中心组学习会议；请民革省委机关各处室负责人参加中心组学习会议并列席其他三个会议。

2. 请民革各市委协助通知相关人员携带身份证准时参会，并于3月18日17:00前将出席情况告知民革省委办公室，以便安排相关事宜。

特此通知。

联系人：尹琦

联系电话：025-83167336 18168115865

宾馆地址：南京市中山北路259号南京饭店

宾馆电话：025-86826666

附件：民革省委3月21日—22日会议日程安排表

民革江苏省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3月14日
办公室



附件

民革省委 3 月 21 日—22 日会议日程安排表

会议地点：南京饭店

序号	时间	会议名称	地点	出席人员	列席人员
1	3月21日 (周四上午) 9:00-11:50	民革江苏省十一届 十一次主委会议	紫金楼 百合厅	民革省委主委 副主委	民革省委秘书长、各 处室负责人
2	3月21日 (周四下午) 2:00-4:00	民革江苏省十一届 八次常委(扩大) 会议	国际联欢社 玄武厅	民革省委常委	1. 民革江苏省企业 家联谊会会长、中山 书画院院长 2. 民革省委各处室 负责人 3. 民革各设区市委 专职副主委、秘书长
3	3月21日 (周四下午) 4:00-5:00	民革江苏省委 中心组学习会议	国际联欢社 玄武厅	民革省委常委 各处室负责人	1. 民革江苏省企业 家联谊会会长、中山 书画院院长 2. 民革各设区市委 专职副主委、秘书长
4	3月22日 (周五上午) 9:00-11:30	民革江苏省 专职副主委例会	紫金楼 百合厅	民革省委和 各设区市委 专职副主委 秘书长	民革省委各处室负 责人

抄送：民革中央办公厅，中共江苏省委统战部党派处。

民革江苏省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3月14日印发
